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 年 7 月 1 日上午 10:30 地點：校史室

出席代表	簽到		簽到
校長	詹志良	家長會長	呂秉峰
家長代表	家長委員	郭曉君	特教家長 張人立
教師會代表	陳妍蓮		
行政人員代表	教務主任	林庭未	學務主任 黃東成
	總務主任	姜立明	輔導主任 蔡衍寧
	教學組	林宜潔	體育組 朱弘哲
	特教組	莊佩君	生教組 廖啟富

113 學年度 學年主任	一年級	李秉良	二年級	李惠雲
	三年級	林佩君(代)	四年級	陳立萍
	五年級	林子得	六年級	劉明倫
	科任	林卓敏(已缺席)	特教	張爾寧
113 學年度 領域召集人	國語文	張蕙蘋	英語文	陳春民
	數學	邱政禾(已缺席)	社會	王慶國
	藝術	廖婉伶(已缺席)	自然科學	陳妍蓮
	健康 與體育	曾淑君(代)	綜合活動	黃慶華
	生活課程	郭佩君	智能 maker	李政齊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7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校史室

主席：虞志長校長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會議記錄：林宜潔、林庭米

壹、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辦理情形

114 年 5 月 28 日：

- 一、通過 114 學年度故事組志工入班說故事，後續鼓勵各班提出申請。
- 二、通過 114 學年度「智能 maker」校訂課程採自編教材，編輯學用手冊中，後續協助以學校經費採購共用的工具書做為輔助教學使用。
- 三、通過 114 學年度「國際教育」校訂課程選用非審定版本參考用書為第一學習階段的工具書，編輯學用手冊中。
- 四、通過 114 學年度體育班授課教師依照體育班課綱體排定育專業課程為一週六節，納入帶隊教師應授課節數中規劃排課。
- 五、通過 114 學年度英語教科用書暨十二年國教英語融入教材選用版本，配合來文規劃辦理。
- 六、通過 114 學年度教科用書選用版本，配合來文規劃辦理。
- 七、通過校定課程學用手冊印製，各課程內容配合課程計畫提交修訂。
- 八、原則同意「114 學年度起中年級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安排於相鄰節次並採隔週輪替」規劃排課，然在本校 114 學年度的 59 班規模，且本土語言優先排課及因應各項公務需求及法規限制為前提等情況下，導致未必完全符合時，仍應不以此提案為排課必要滿足條件。

貳、報告事項

一、 113 學年度課程及相關計畫實施說明

- (一)領域共備社群計畫共計完成提交 8 個社群期末成果(結案)。
- (二)分組合作學習計畫已完成 2 個場次臺北市跨校公開課(含說課及議課)以及 4 個場次校內公開課，計畫參與教師陸續提交學生學習成效報告(結案)。
- (三)結合教學輔導教師成員執行 113 學年度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及 113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方案已完成外聘專家辦理 4 個場次公開課，另於公開課前教輔及夥伴教師分學年分領域進行教學共備活動(結案)。
- (四)執行 5G 智慧學校計畫完成 4 場公開課及教案提交，並配合研討會製作成果海報及現場報告(結案)。

二、 114 學年度課程及相關計畫規劃

- (一)配合教育局延續提交申請 114 學年度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相關修正及經費表已依時程送出。
- (二)延續申請 114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方案推動學校。
- (三)延續申請 114 學年度深耕閱讀推動計畫已通過並確認設置閱讀教師持續執行之。
- (四)延續申請 114 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計畫擔任深耕學校。
- (五)延續申請 114 學年度教育部部分領域雙語計畫，並配合計畫調整須搭配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申請。
- (六)持續執行 114 年教育部適性教育計畫擔任核心學校。
- (七)114 領域共備社群計畫申請提交。

三、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計畫提交說明

- (一)114 學年度各課程節數如下表列-

課程/領域	學習階段 /年段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五、六 體育專班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部定課程	國語	6	6	5	5	5	5	5	
	語文 本土語文 /新住民 語文	(1)※	(1)※	(1)※	(1)※	(1)※	(1)※	(1)※	
	英語			(1)※	(1)※	(2)※	(2)※	(2)※	
	數學	4	4	4	4	4	4	4	
	社會	生活課程 6 含 (1)生※ (1)音※	6 含 (1)生※ (1)音※	3	3	(3)※	(3)※	3	
	藝術			(1)視覺※ (1)表演※ (1)音樂※	(1)視覺※ (1)表演※ (1)音樂※	(1)視覺※ (1)表演※ (1)音樂※			
	自然科學			(3)※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1)※		(1)※	(1)※	1	1	1	
	體育專業	(2)※		(2)※	(2)※	(2)※	(2)※	1	
校訂課程	優游明湖	1	1	1	1	2	2	—	
	國際教育	(2)※	(2)※	(2)※	(2)※	(1)※	(1)※	(1)※	
	智能 MAKER			(1)※			(1)※	(1)※	
	繪玩腦轉					1	1	—	
	手腦並用					(1)※	(1)※	—	
	體育專業							(2)※	
學習總節數		23		29		32		33	
領域學習節數		20		25		26		28	
彈性課程(校訂課程)		3		4		6		5	
級任節數		15	15	15	15	15	15	15	
科任節數		8	8	14	14	17	17	18	

(二) 各學年及領域課程計畫撰寫情形報告。

四、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及綜合自編學單審查進度說明

(一) 學生手冊提交印製頁數預估表：

校訂及自編課程編寫人員及進度規劃表_含頁數統計(EXCEL)

(二) 學生手冊印製作業流程包含：套用格式(頁首頁尾頁碼)、排版後
勘誤審查、計算版面等，已完成三校：

epaper W:\【收發各學年資料】\113 教務處\10_校訂及自編課程_
學用印製檔\第 3 次校對_1140604

廠商共用雲端：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xZnv3QR43-5xRdONg_h8UKb939sLXu9nV

(三) 後續搭配開學前完成簿本印製及三聯單收費期程提交總務處。

參、 提案討論

提案一：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 明：

依據教育局 114 年 6 月 4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430685521 號來文：「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規範：…(二) 課程計畫內容應包含特教、藝術才能班及體育班，請各校秉權責分工，且委員審閱意見應共同討論與必要修正，學校各類課程計畫均應通過審閱。」

(一) 分析 111.112 及 113 三個學年度國英數學力檢測結果。

(二) 配合教育局整體提升本市課程教學品質並通過教育部考核之摘要重點：

1. 深化議題融入課程：配合前開規範 114 學年度學校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以適切融入十九項議題，並以「品德教育、生命教育（情緒教育、動物保護）、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性別平等教育及戶外教育」等 5 項為重點。2. 彈性學習課程必要融入議題：依據 114 年度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前項融入議題中，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性別平等教育及戶外教育等 3 項為必要融入議題；學校應於課程總體架構之「課程架構」中，載明前開任一議題融入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年級及每學期實施節數（上下學期各 2 節課），並於「課程計畫」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主題名稱、實施節數及教學重點，且非以班級會自治活動、班級輔導、全校性活動、社團等宣導活動，或提供部分學生選習之課程形式辦理。

各學年及科任依上述規範已完成撰寫提交。

(三) 十九項議題依據國教院公告手冊順序表列。

(四) 總體課程進度表優先呈現「品德、生命、安全、性平、戶外」等 5 項教育局 114 學年度課程審閱重點議題。

(五) 課程評鑑部分除保留以 110 及 111 學年度課程自評向度數據對照，另以 112 及 113 學年度為教師公開課自我評鑑統計表。

決 議：通過

提案二：六年級手腦並用課程調整，提請審議。

說 明：

五年級		六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學博覽會(6 節)	星際探險(6 節)	科學博覽會(6 節)	小小世界真奇妙(6 節)
積木機關- (14 節) 1. 溜滑梯(軌道) 2. 啟動機關(開關設計) 3. 鏊翹板(抬升與下降) 4. 綜合創作	積木機關- (14 節) 1. 變形軌道 2. 鏊車(開關設計) 3. 彈力的應用 4. 綜合創作	積木機關- (14 節) 1. 電力通路應用 2. 電路開關 3. 插銷結構 4. 綜合創作	積木機關- (10 節) 1. 齒輪組 2. 齒輪組與電力結合 3. 綜合創作

(紅字為六年級調整後的上課內容)

五六年級積木課程具有連貫性，需先具備五年級基礎才能進行六年級課程。本套課程在 114 學年度第一次施行，因此六年級學生須從五年級課程開始學習，才能具備基本的軌道設計與機關啟動的概念。

決 議：通過

提案三：114 學年度「高年級綜合活動」部定課程及「優游明湖、國際教育、繪玩腦轉、手腦並用、智能 maker」校訂課程自編教材審查表，提請審議。

說 明：

課程計畫審閱規定：「自編教材應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由各領域召集人協助依據審閱格式確認自編教材應符合之審查項目及審查規準檢視表詳表列說明。

決 議：通過

提案四：為發展科學探究校訂課程試行科學積木實作課程申請外聘講師入班協同教學，提請審議。

說 明：

預計 114 學年度持續運用活化教學多元學習計畫的科學探究教師社群專案經費補助，提供全校 59 個班登記每班一項實作主題由外聘師資入班偕同教學。

決 議：通過

提案五：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 明：依據教育局 114 年 4 月 11 日 北市教特字第 1143052165 號來文：「特殊教育(身障、資優)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規劃，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紀錄；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評量調整，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紀錄。」

決 議：通過

提案六：推動生命教育之 EQ 情緒教育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 明：

課程目標

- (一) 強化學童情緒管理能力、提升學童自我概念課程。
- (二) 增進學童人際溝通技巧，提升學童解決問題技巧。
- (三) 增強孩子理性思考的能力，覺察情緒反應與提高生活適應能力。
- (四) 建立孩子「珍愛自己、尊重別人」的生命教育理念。

決 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

承辦人

林宜添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林庭米

校長

北市內湖區
明湖國民小學
長
虞志長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 年 5 月 28 日下午 2:00 地點：校史室

出席代表	簽到		簽到
校長	廖志良	家長會長	呂秉輝
家長代表	家長委員	郭鴻鵠	特教家長
教師會代表	陳妍遊		
行政人員代表	教務主任	林庭米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空缺）	輔導主任
	教學組	林宜潔	體育組
	特教組	莊佩芸	生教組
113 學年度 學年主任	一年級	李美娟	二年級
	三年級	（空缺）	四年級
	五年級	林子傑	六年級
	科任	林尊懿	特教
	國語文	張蕙君	英語文
113 學年度 領域召集人	數學	邱政禾	社會
	藝術	黃永升	自然科學
	健康 與體育	陳允慈	綜合活動
	生活課程	郭佩君	智能 maker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0 分

地點：校史室

主席：虞志長校長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會議記錄：林宜潔、林庭米

壹、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辦理情形

114 年 1 月 17 日：

- 114 學年度減 1 班減 1 名藝術科任納入 4 月職務選填編排規劃。
- 體育班課程排定依體育專業課程排定為一週六節實施之。
- 翻轉上下課已公告並修正行事曆依低中高年段分三日實施。
- 高年級單週 4 節自然，雙週 2 節自然、2 節科探，以課表加註辦理。
- 中年級綜合課改採選用教科書內容再與融入議題宣導搭配採用之。
- 三年級藝術課程兩週陶土單元 1 節調整為每次 2 節課。

114 年 3 月 12 日：

- 「科學探究」申請更名為「手腦並用」以及「數語生活」更名為「繪玩腦轉」。

貳、 報告事項

一、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計畫撰寫實施說明

（一）各年段校訂課程節數分配如表列：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體高
優游明湖	1	1	1	1	2	2	-
國際教育	2	2	2	2	1	1	1
智能 maker	-	-	1	1	1	1	1
數語生活	-	-	-	-	1	1	-
科學探究	-	-	-	-	1	1	-
體育專業	-	-	-	-	-	-	4
總計節數	3	3	4	4	6	6	6

(二) 課程計畫撰寫節數應符合上表分配數。

(三) 三項議題：安全、性平、戶外，請查詢國教院十九項議題指標文件明確標示出相對應指標代碼及內容。

(四) 第八群組互審結果確認：明湖國小彈性課程檢核(EXCEL)

二、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及綜合自編學單審查進度說明

(一) 學生手冊提交印製頁數預估表：

校訂及自編課程編寫人員及進度規劃表 含頁數統計(EXCEL)

(二) 學生手冊印製作業流程包含：套用格式(頁首頁尾頁碼)、排版後勘誤審查、計算版面等，目前進入二校：

epaper W:\【收發各學年資料】\113 教務處\10_校訂及自編課程_學用印製檔\第 2 次校對_1140521

(三) 預計 6/30 定稿，並於 7/1 課發會進行最後頁數確認，後續搭配開學前完成簿本印製及三聯單收費期程提交總務處。

參、 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查故事組（晨光故事組、附幼故事組、圖資利用教育組）志工入班說故事，自編教材主題為品格生命教育-繪本故事，提請審議。

說 明：

以孩子們最熟悉的故事方式，期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豐富學生學習，透過挑選的繪本，針對不同的品格生命教育主題進行故事課程。在課程中以該年段的孩子所面臨的成長任務及生活議題感受到愛與陪伴。

結 論：通過

提案二：114 學年度「智能 maker」校訂課程採自編教材，電腦課本輔助教學，學用單並提供連結網址及 QRCode，供學生及家長使用和參考。

說 明：

1. 為符合校訂課程精神，展現學校特色，不再以電腦教科書為主要教

學教材，改以自編並結合 maker(自造)課程，擴大學生學習視野及加強自造動手做的能力。

2. 電腦課本做為輔助教學使用，提供給學生操作步驟，但只需購買一班的數量，即大約 35 本即可。

3. 學用單內容為課程大綱、成果呈現、評量依據，並提供連結網址及 QRCode，供學生及家長使用和參考。

結 論：通過

提案三：114 學年度「國際教育」校訂課程採購非審定版本參考用書為第一學習階段的工具書，提請審議。

說 明：

本校配合總綱課程組織架構，於尚未學習英語課的第一階段學生，為促進其國際多元認識，培養國際理解的素養，開設國際教育校訂課程，其因學科疆界薄弱，併以議題結合互為整體脈絡，能締造寬闊的一系列具備國際視野的跨領域課程。其中，英語為此課程中必要接觸的媒材語言之一，語言接觸的機會相較其他領域增多，低年級生又於音節、發音等重點較無組織且結構的概念，故需要一本輔助的參考工具用書，能於跨領域課程中，適時的給予發音上有明確概念的學習，方能在跨領域的主學習上，盡可能創造更多的學習高峰經驗。

結 論：通過

提案四：114 學年度體育班課程計畫(十二年國教)。

說 明：

依據體育班實施計畫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綱要(以下簡稱體育班課綱)之部定必修課程規劃，體育專業課程排定為一週六節，授課教師依照體育班課綱之課程架構與計畫實施。

結 論：通過

**提案五：確認 114 學年度英語教科用書暨十二年國教英語融入教材用書選用，
提請審議。**

說 明：

依據教育局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22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43056255 號來文。
114 學年度英語教科用書暨十二年國教英語融入教材用書選用版本結果如
下：

一年級：何嘉仁（非審）Go Magic 1、2

二年級：康軒（審）Wonder World 1、2

三年級：翰林（審）Here We Go 3、4

四年級：翰林（審）Here We Go 5、6

五年級：翰林（審）Here We Go 7、8

六年級：翰林（非審）Here We Go 9、10

檢附一年級及六年級選用非審本之銜接說明，提請會議中確認通過。

結 論：通過

提案六：確認 114 學年度教科用書選用版本，提請審議。

說 明：

114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已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學年會議進行初選，並於
114 年 5 月 14 日領域會議召開教科書評選委員會完成複選。

檢附 114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評選結果。

結 論：通過

提案七：研擬校本課程計畫是否影印成冊並發給學生一人一本？提請審議。

說 明：

今年的校本課程的課程計劃是大工程的修改，翻修的前提下又未實際運
用在教學現場過，然後就要馬上印給學生加上收費，會不會反倒引起家長關
注及不必要的反應？進而影響校譽？

故建議—先印給老師當做指引，或提供給專家或教授做評鑑，內部測試幾輪，提高完善度！屆時再做決定是否全面收費印製成學生手冊，降低爭議！

結 論：各學年校訂課程手冊頁面已進入校對階段，採用與簿本相同無設計費用且以實用為前提的印刷與裝訂方式，全面印製實施後仍可每年逐步修訂，以符應全校性課程應通過課發會審議後實施之規定。

提案八：調整中年級藝術課程排課方式，提請審議。

說 明：

有鑑於 113 學年度三年級視覺藝術每週僅上一節課，扣除教學引導與課堂收拾時間後，留給美勞實作或書法練習的時間有限，影響教學進度與學生的學習成效。藝術領域建議：自 114 學年度起，排課時將中年級的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安排於相鄰節次，並採隔週輪替方式進行：若單數週上兩節視覺藝術，雙數週則上兩節表演藝術。

結 論：原則同意以此方向規劃排課，然在本校 114 學年度的 59 班規模，且本土語言優先排課及因應各項公務需求及法規限制為前提等情況下，導致未必完全符合時，仍應不以此提案為排課必要滿足條件。

肆、 臨時動議

無

伍、 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林宜潔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林庭米

校長

臺北市內湖區
明湖國民小學
校長
唐志長

附表 11 各年級選用教科書一覽表

領域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	國語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康軒
	(閩)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本土語					
	(客)	康軒	真平	康軒	康軒	康軒
英語			翰林 (審) Here We Go 3	翰林 (審) Here We Go 5	翰林 (審) Here We Go 7	翰林 (非審) Here We Go 9
數學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社會	(生活課程)	(生活課程)	翰林	南一	康軒	康軒
自然科學			康軒	南一	翰林	翰林
藝術			康軒	康軒	翰林	翰林
綜合活動			南一	康軒	自編	自編
健康與體育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康軒	南一

備註：規定格式，請以此表上傳網站。

序列	修訂	課程	年級	課程名稱能展現跨域之課程性質	學習階段的跨域之核心素養、學習重點，所跨領域一致	目標、教學活動和內容核心素養、學習重點相互對應。	學習評量之目標、教學活動和內容相互對應	總評	備註
1		國際教育	1	ˇ	ˇ	ˇ	ˇ	ˇ	
2			2	ˇ	ˇ	ˇ	ˇ	ˇ	
3			3	ˇ	ˇ	ˇ	ˇ	ˇ	
4			4	ˇ	ˇ	ˇ	ˇ	ˇ	
5	已完成		5	ˇ	ˇ	ˇ	ˇ	ˇ	部分亂碼
6			6	ˇ	ˇ	ˇ	ˇ	ˇ	
7	已完成	優游明湖	1	ˇ	ˇ	ˇ	ˇ	ˇ	建議融入議題的實質內涵不要與學習表現放至同欄
8	已完成		2	ˇ	ˇ	ˇ	ˇ	ˇ	建議融入議題的實質內涵不要與學習表現放至同欄
9	已完成		3	ˇ	ˇ	總表的學習重點應跨域並符合每單元的內容	ˇ	@	部分亂碼、學習內容與表現編碼前應加上科目名稱
10	已完成		4	ˇ	學習內容:國-第三階段	總表的學習內容缺藝術領域	ˇ	@	
11	已完成		5	ˇ	ˇ	ˇ	ˇ	ˇ	下學期學習表現與內容應加上科目名稱
12	已完成		6	ˇ	ˇ	ˇ	ˇ	ˇ	建議學習內容應加上科目
13		智能maker	3	ˇ	ˇ	ˇ	ˇ	ˇ	
14	已完成		4	ˇ	ˇ	ˇ	ˇ	ˇ	上學期應增總表(下學期有), 應將上下學期格式同一(可參照下學期的)
15	已完成		5	ˇ	ˇ	ˇ	ˇ	ˇ	融入議題總表與課程架構不符 下學期缺融入議題一欄
16	已完成		6	ˇ	學習內容P6-9,資訊-有第二階段,不建議採用	ˇ	ˇ	@	派絡上學期每單元應增融入議題(下學期有)

序列	修訂	課程	年級	課程名稱能展現跨域之課程性質	學習階段的跨域之核心素養、學習重點，所跨領域一致	目標、教學活動和內容核心素養、學習重點相互對應。	學習評量之目標、教學活動和內容相互對應	總評	備註
17	已完成	繪玩腦轉	5	ˇ	ˇ	跨域之國語只呈現核心素養，自然、健體只呈現學習重點。 跨域之核心素養與學習內容與表現需相互對應	ˇ	ˇ	
18	已完成		6	ˇ	學習表現P8,有第二階段,不建議採用	ˇ	ˇ	@	
19	已完成	手腦並用	5	ˇ	ˇ	ˇ	ˇ	ˇ	部分亂碼(檔案已改為pdf檔),每單元有對應的學習內容,也應該增加核心素養和學習表現欄位(核心素養和學習表現已在課程計畫第一、二頁呈現)
20	已完成		6	ˇ	ˇ	ˇ	ˇ	ˇ	每單元有對應的學習內容,也應該增加核心素養和學習表現欄位(核心素養和學習表現已在課程計畫第一、二頁呈現)